**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宣传部**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徐政财字[2021]14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由部门财务负责人牵头组织各业务股室负责人召开部务会研究项目资金的综合评价工作。要求各职能股室就相关项目分别作出自评，由财务室进行汇总上报财政局主管股室审核，确保完成财政绩效管理工作。

1.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0年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主线，抓牢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做大做强理论工作和舆论工作，积极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繁荣发展，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我单位自评项目共23个，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共安排23个预算项目，预算金额 516.16万元，已支出514.0067万元。其中：21个项目已经完成，2个项目正在实施中，预计2021年正在实施项目全部支出完成。

具体情况如下：

1. “下达省级文化产业发展引导资金（区级融媒体中心）项目”经过招投标，项目实施完成，支出99.126万元，预计2021年支出剩余0.874万元全部款项。宣传方式多样化，项目验收合格率达90%以上，器材设备按时完成率95%以上，覆盖率80%以上，群众对媒体满意度80%以上等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2. “提前下达2020年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专项资金文件要求，已全部拨付到相关影院。影院放映国产影片收入占比>55%，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增加>=3%，群众满意度80%等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3. “2020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已将补助资金全部按年初预算足额发放给符合条件的老放映员，实际发放月数12个月、实际发放金额按每个人实际标准足额发放、生活补助发放率达到100%、受益人员满意度>=95%，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4. “2020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行政村农家书屋）” 项目，根据规定进行了招投标，采购目录范围内书籍刊物发放到各乡镇，项目已完成，资金已支付。更新购买农家书用书的数量29488册、全民阅读率88%、长期使用性等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5. “下达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乡镇影院建设资助资金）”项目，经我单位验收影院建设符合标准，已将补助资金全额拨到乡镇影院，本区建成乡镇影院的数量2家；达到建设标准，保证观影质量 ；按时建成的比率100%；长期使用性等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6. “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主题宣传活动经费”项目，活动正常开展，经费已支出。开展宣传覆盖率85%；及时率95%；群众满意度85%； 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7. “《直通县区》电视新闻节目合作经费”项目，与保定广播电视台《直通县区》电视新闻节目合作，对徐水区宣传工作有序开展，经费已正常支出。与市级媒体合作的数量60次；新闻稿发稿数量占新闻稿采编总量的比率90%等各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8. “创城工作经费”项目，推动移风易俗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工作，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动开展文明“十个一”等文明村镇创建，树立文明乡风。创城工作有序开展，经费用于支付公益广告宣传、创城宣传手册、开展市民文明素质系列教育活动、会议培训等方面的支出。宣传方式的品种或数量（次或种5次以上的绩效目标已完成，改善城市形象的程度85%的目标完成了75%，其他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9. “文艺精品创作奖励资金”项目，对全区文艺精品进行有奖征集活动，评选出16个优秀节目给予奖励，经费正常支出。评选优秀作品的16个，评选出优秀作品占参选作品的比率75%，文艺精品产生的积极性80%，群众满意度80%，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0. “徐水区与重点媒体合作经费”项目，与保定日报等重点媒体合作，提高了徐水区媒体宣传力度，为推动徐水区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项目进展顺利，经费已全部支出。 对外宣传的数量>=30次，绩效目标完成；与重点媒体合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80%，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75%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1. “宣传部宣传经费 ”项目，通过与重点媒体合作，提高了徐水区媒体宣传力度，为推动徐水区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项目进展顺利，经费已全部支出。对外宣传的数量达到30次，绩效目标完成；新闻稿发稿数量占新闻稿采编总量的比率85%，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预算执行率100%。
12. “宣传部升级完善国防教育室经费”项目，与武装部合作，对国防教育室进行了升级完善，项目顺利实施，经费已全部支出。国防教育普及率达到80%，相关设施完善率85%，加强国防教育、国防观念的影响率85%，预算执行率100%，以上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3. “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资金”项目，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设施进行整体安排，购置电脑及办公桌椅等设备，开发了新时代文明实践APP，使办公环境和办公基础设施得到很大改善。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支付出。办公设备配置率90%，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工及时率100%，预算执行率。
14. “党报党刊征订经费”项目，根据上级党委要求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圆满完成了重点党报党刊发行任务。项目开展顺利，经费已正常支出。报刊杂志征订率85%，读者满意度85%，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预算执行率100%。

15.“今日徐水和保定日报合作办报经费”项目，与保定日报合作办报，发行保定日报徐水版。开办专栏、刊发新闻动态、刊发重要启示等，服务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有力地促进本地正能量的舆论宣传。为推动徐水区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对外宣传的数量33期，关注社会舆论及时性90%，提高了徐水区媒体宣传力度87%，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6.“扫黄打非工作经费”项目，我单位积极宣传，协调、督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项目经费已全部支出 。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的效果达到88% ，营造清风正气的社会环境达到95%，群众满意度达到80%，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7.“网络维护服务费”项目，我单位与中新网和唐尧网等网站合作，为保障网络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支出服务费11.6万元。 与中新网合作，对外发布稿件的数量5次以上，发布的稿件被各知名网站转发的频率达到80%，与新闻网站合作达到传播力、引导力的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80%，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8.“文艺精品创作生产经费”项目，组织文化采风、作品研讨、文艺交流活动、展赛活动、重大节庆文艺活动等，工作有序开展，经费正常支出 。组织系列文化活动数量12次，文艺精品产生的积极性90%，群众满意度85%，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19.“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区级配套资金（公益电影放映补助）”项目，全区304个村，每月每个村1场电影，全年共播放3648场，按每场补助200元的标准，中央、市、县按5：2：3的比例配套资金，区级配套21.89万元。经我单位验收合格，达到支付条件后，资金已全部支付到位。放映场次3648场，全年行政村公益电影放映覆盖率100%，全年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总观影人次478000人次，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20.“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资金”项目，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专题会议精神，我区2020年启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在试点带动的基础上，全面推开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项目进展顺利，经费按进度支出，剩余1.2793万元，预计2021年支出完成。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或数量5种以上，开展宣传覆盖率89%，活动参与者满意度80%，预算执行率94%，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我单位共自评以上23个项目（同类项目进行了合并分析，以上分析项目为20个），项目实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工作任务均已完成。2020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2分以上，评价结果为优。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与年初绩效目标对比，设定质量基本符合工作实际。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相对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适宜、易于评价。部分目标设定含糊，有待明晰。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

三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财务部门和各业务各项目的沟通工作，进一步提高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